

济南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人才办发〔2020〕4号

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国·济南新动能 国际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区县、济南高新区、莱芜高新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为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聚天下英才而用之”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大力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高科技项目，助力济南高质量发展，决定举办第三届中国·济南新动能国际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新创业·筑梦泉城

二、大赛目的

大力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团队来济南创新创业，集聚一批济南十大千亿级产业发展亟需的原创性、独创性、引领性高科技项目，密切结合济南“四个中心”建设、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自由贸易试验区等重大发展战略需要，加快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建设“大强美富通”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强的人才智力支撑。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1. 中共济南市委
2. 济南市人民政府

（二）指导单位

1. 中国科协国际联络部
2.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3. 山东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承办单位

1. 济南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济南高层次人才发展促进会
3. 各区县、济南高新区、莱芜高新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 山东城市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 各预赛区承办单位

(四) 协办单位

1. 大众日报报业集团

2.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3. 济南广播电视台

4. 济南日报报业集团

5. 济南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美国·萨克拉门托）创新驿站

6. 济南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英国·索尔福德）创新驿站

7. 济南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加拿大·多伦多）创新驿站

8. 中英泉城人才科技交流中心

9. 德中工程交流协会

10. 其他海外人才驿站、人才工作联络站

(五) 落地园区

1.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级）

2. 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级）

3.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

4. 济南国际医学科学中心

5. 济南“侨梦苑”

6. 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章丘区，国家级）

7. 济南槐荫工业园区（槐荫区，省级）
8. 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天桥区，省级）
9. 济南临港经济开发区（历城区，省级）
10. 济南经济开发区（长清区，省级）
11. 济南济北经济开发区（济阳区，省级）
12. 莱芜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莱芜区，省级）
13. 莱芜经济开发区（莱芜区，省级）
14. 钢城经济开发区（钢城区，省级）
15. 山东平阴工业园区（平阴县，省级）
16. 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商河县，省级）
17. 山大路科技商务区（历下区）
18. 山东数字经济产业园（市中区）
19. 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市中区）
20. 中意高端前沿产业园（章丘区）
21. 济南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章丘区）
22. 齐鲁创新谷（济南高新区）
23. 其他落地园区及载体平台

（六）投融资机构

济南人才创投联盟、济南“人才有价”评估平台、济南海投基金，以及北京、上海、深圳等地知名基金管理和投融资公司。

四、大赛组织形式、时间地点

（一）组织形式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实际，本届大赛拟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针对大赛项目征集、报名、海选初审、预赛和决赛等环节，开通线上运行平台。

1. 启动宣传阶段，通过大赛官网推送各类新闻消息，对接各类宣传平台，全面推介济南营商环境和创新创业政策。通过智能需求对接平台，发布区县、园区、企业人才、技术、项目需求信息。

2. 报名阶段，依托线上平台开设参赛指南、创业指导等板块，各类参赛人才项目通过大赛网站进入申报平台，填写参赛信息。组织各区县、各功能区、各部门、各园区进行线上对接和人才项目初审。

3. 预赛阶段，由各预赛区承办方采取线上视频路演答辩方式，遴选入围决赛项目。

4. 决赛阶段，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情况，做好两手准备，一是邀请所有参赛选手、评审专家和其他嘉宾来济，举办决赛现场评审答辩、项目路演和颁奖仪式等活动。二是通过线上组织视频评审答辩和项目路演等形式，遴选决赛优胜项目。

5. 建设大赛数据库，汇集创新创业大赛所有项目、人才信息。

（二）时间

2020年4月—9月

（三）预赛区设置

大赛预赛设置**亚洲、美洲、欧洲、澳洲和国内南方、国内北方**等六个赛区，采取“2+N”的方式推荐遴选参赛项目，即每个赛区的比赛以一家市直部门和一家合作单位为主承办方，动员多家人才中介机构、社团、企业、个人等广泛推荐参赛项目。

1. 亚洲赛区：由市人社局和以色列合作方（北京以创中合科技有限公司）负责。

2. 美洲赛区：由市科技局和霖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负责。

3. 欧洲赛区：由市科协和中国科协—FCPAE 欧洲海智创新创业基地负责。

4. 澳洲赛区：由济南高新区和澳大利亚优瑞卡国际集团负责。

5. 北方赛区：由市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和北京洛凯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责。

6. 南方赛区：由市政府驻上海（厦门）办事处和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港澳台地区参加南方赛区预赛）。

(四) 决赛地点

山东济南

五、参赛领域

1. 大数据与新一代信息技术

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技术、工业互联网、智能控制、集成电路与芯片设计、新型显示、新一代信息通信、人工智能、量子科技、5G 技术、智慧城市、物联网、虚拟现实及与实体经济融合等相关领域。

2. 智能制造与高端装备

新能源新材料、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航空航天装备、仪器仪表、无人驾驶、高档数控机床与机器人、高端能源装备关键技术和核心零部件等相关领域。

3. 生物医药与医疗康养

生物制药、高端药物制剂、高端医疗器械、脑科学、基因编辑、精准医学、细胞治疗、智慧医疗、远程医疗、康复器具、体外诊断、生物诊断、中医药现代化、医用食品、新冠肺炎疫苗和检测治疗等相关领域。

4. 高效生态农业

现代种业、高效种植、健康养殖、农产品精深加工、安全高效农业投入品（新型肥料、生物农药兽药、绿色有机饲料等）、智能农业农机装备、高效设施农业、生物质能源、

生物基材料等相关领域。

六、参赛要求

参赛对象为海内外创新创业个人（团队）。相关条件如下：

1. 对参赛人或团队领衔人年龄、学历不做硬性要求，在目标参赛领域拥有成熟的创业项目和商业计划，技术成果国际国内领先，符合济南产业发展方向，拥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并能实施产业化。

2. 原则上要求初创项目且优先在济南落地；项目核心成员必须对其参赛的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授权），与他人无知识产权纠纷，因侵权产生的责任由参赛者自负。

3. 原则上不接受已在济南落地个人（团队）及企业报名参赛。

七、赛程安排

（一）需求信息征集对接（4月—5月）

依托区县、功能区、重点园区、企业和第三方中介机构等，在大赛网站和各预赛区发布人才、技术需求信息，开展项目对接等工作，广泛征集有关项目信息。

（二）大赛宣传发动（4月—9月）

预赛前，各承办单位在各自赛区进行广泛宣传发动，保证参赛人才（团队）的数量和质量。预赛和决赛期间，邀请

国内外主流媒体、知名网站及新媒体等机构对大赛进行深度宣传报道。

（三）报名（6月15日前）

1. 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第三届“中国·济南新动能国际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正式启动，发布大赛第一轮参赛通知（中英文）。

2. 参赛人才（团队）可按照各预赛区的报名程序在大赛官网注册报名，并按要求完整、准确、真实地填报相关信息。

3. 各承办单位完成本赛区内参赛人才（团队）资格确认，并将确认资格的参赛人才（团队）项目情况报送大赛组委会。

（四）海选初审（7月15日前）

建立人才（项目）信息库，收集有关参赛人才（项目）信息。将有关参赛项目提交市发改委、市投资促进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农业农村局和相关区县（管委会）、园区，组织企业、行业技术专家、投融资机构等进行审核并初步筛选，在技术成果、项目层次、市场前景以及与济南产业发展匹配度等方面把关，确保参赛项目的层次水平和落地率。

（五）预赛（7月下旬）

由海内外资深教授、技术专家、投资专家、法律专家等

共同组成评审组，组织线上路演答辩，对项目创新、产业化情况，核心团队以及落地济南可行性等方面进行评审，分领域按照得分高低排名，每个预赛区筛选 30 个左右高水平项目晋级济南总决赛。

（六）决赛（9 月上旬）

八、奖项设置及政策支持

1. 预赛奖项及奖金

预赛设 4 个领域，每个领域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共 24 名。奖项设置及奖金如下：

一等奖，奖金人民币 3 万元/名（证书）；

二等奖，奖金人民币 2 万元/名（证书）；

三等奖，奖金人民币 1 万元/名（证书）。

此外，每个海外赛区再推荐 6 个特邀项目（拟落地济南项目）参加决赛。

2. 决赛奖项及奖金

决赛设 4 个领域，每个领域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另设最佳人气奖、最具投资价值奖、最佳技术创新奖等单项奖各 1 名，共 51 名。奖项设置及奖金如下：

一等奖，奖金人民币 5 万元/名（证书）；

二等奖，奖金人民币 3 万元/名（证书）；

三等奖，奖金人民币 2 万元/名（证书）；

单项奖项 3 名，奖金人民币 1 万元/名（证书）。

3. 项目推介奖

对项目推荐单位或个人给予奖励，其中，入围决赛的每个奖励 0.2 万元；决赛获奖的每个奖励 0.3 万元；一年内落地济南的项目，每个奖励 1 万元。

4. 参赛资助

遴选来济参加决赛的项目，按照海外人才最高 1 万元/人（不足 1 万元的据实补助，项目团队补助 1 人）、国内人才 0.2 万元/人（不足 0.2 万元的据实补助，项目团队补助 1 人）的标准发放差旅费补助并安排食宿。

5. 政策支持

(1) 获奖项目一年内来济落地实施转化的，经专家论证后直接纳入泉城“5150”引才倍增计划，并给予相应的资金扶持（创业人才：A 类 300 万元，B 类 200 万元，C 类 100 万元；创业团队：A 类 500 万元，B 类 300 万元，C 类 200 万元；创新人才：A 类 200 万元，B 类 100 万元，C 类 50 万元；创新团队：A 类 300 万元，B 类 200 万元，C 类 100 万元。项目落地的区县、园区按市财政支持额度给予一定比例的配套资助）。

(2) 对于在济南落地的项目，市直部门（单位）、区县、园区将配备服务专员，开辟绿色通道，综合运用人才科技支持政策、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土地保障政策等，在项目注册

登记、办公场所、企业规划、人员招聘、投融资保障等方面提供一站式精准服务。

济南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5日